

厦门大学药学院 2021 年硕士研究生 调剂通知

一、需要调剂的专业

药学（专硕）、药理学、药物分析学、化学生物学

二、接收调剂的人数

待定（待第一志愿复试后确定，会在调剂系统中公布）

三、调剂报名时间

3 月 23 日 0:00-12:00

四、调剂复试时间

预计 3 月 25 日左右。

五、调剂复试的基本要求

调剂复试需同时遵守以下基本要求：

- 1、符合调入专业的报考条件。
- 2、调剂考生必须同时达到相应专业国家复试线和我校基本复试线。
- 3、调入专业与第一志愿报考专业相同或相近，在同一学科门类范围内。
- 4、初试科目应与调入专业初试科目相同或相近，其中初试全国统一命题科目应与调入专业全国统一命题科目相同。

5、我院优先从第一志愿报考厦门大学的考生中调剂，专业内调剂优先于校内调剂。

6、调剂考生必须同时达到原报考专业相对应的分数线和调入专业所对应的分数线。

7、对申请同一学院（系、所）同一专业、第一志愿报考单位和专业完全相同，初试科目完全相同的调剂考生，按考生初试成绩择优遴选进入复试的考生名单。

8、同等学力调剂生需符合报考条件：获得国家承认的高职高专毕业学历后满 2 年（从毕业后到录取当年入学之日，下同）或 2 年以上的人员，以及国家承认学历的本科结业生，须同时符合我校规定的以下两项附加条件：A、已修过 6 门及其以上的本科专业课程，且成绩合格（须提供授课单位教务部门盖章的成绩证明）；B、提供 CET 、 GMAT 、 TOEFL 、 IELTS、 GRE 、 PETS 等相关的英语水平（考试成绩须达到满分的 60%及以上）的证明，方能按本科毕业同等学力身份报考。

9、调剂生与第一志愿报考我校的考生持同一标准进行复试。

六、 调剂程序

1. 调剂考生（既包括接收外单位调剂考生，也包括接收本单位内部调剂考生）在报名截止前登陆“全国硕士生招生调剂服务系统”填写调剂志愿和有关信息。

2. 学院将调剂复试名单报招生办备案后在“全国硕士生招生调剂服务系统”向可参加复试的考生发送复试通知。收到复试通知的考生须在系统规定的时间内在系统中回复复试通知。

3. 考生参加复试。(具体见之后学院官网发布的调剂生复试通知)。

4. 学院初步确定拟录取名单后，在“全国硕士生招生调剂服务系统”向调剂考生发送待录取通知。收到待录取通知的调剂考生须在系统中规定的时间内在系统中回复待录取通知。

5. 考生未在规定时间内完成学校规定操作或随意解除志愿的，则视为自动放弃复试或拟录取资格。

七、复试资格审查材料

请提前准备好以下材料的电子版（《思想政治素质和品德情况审查表》只需要提交纸质版）进行资格审查：

1. 《诚信复试承诺书》（手写签字扫描件）；
2. 提交填写完整并密封完好的《厦门大学硕士研究生思想政治素质和品德情况审查表》（该表可在厦门大学招生办网页“下载区”：<https://zs.xmu.edu.cn> 下载；该表一般由考生档案所在单位填写、签字并盖章；若考生档案由工作单位寄挂在人才市场，则由考生工作单位填写、签字并盖章，该表只需要邮寄纸质版，最迟必须于公布拟录取名单后一周内邮

寄至学院);

3.毕业证书、学位证书原件扫描件（应届生提交学生证原件扫描件);

4.大学期间成绩单原件扫描件（加盖教务部门或档案单位红色/蓝色公章);

5.身份证原件扫描件;

6.准考证原件扫描件;

7.考生自述(主要包括考生本人的政治表现、外语水平、业务和科研能力、研究计划等方面内容);

同等学力考生还需提供大专毕业证书原件及复印件、英语水平证书原件及复印件和 6 门及以上本科专业课程成绩证明。

八、联系方式

联系人：李老师

联系电话：0592-2881147 0592-2181852

传真：0592-2181879

Email: pharm@xmu.edu.cn

厦门大学药学院

2021 年 3 月 18 日